

群龙之首（下）

第九章 醒握天下权

1. 踏破贺兰山缺

今夜的月色分外好。

照在大街的挑粪汉心里分外明。

且亮。

——因为他的瞳仁不仅是因为月色而点亮，更因为古飞檐上那一场灿绝古今的以及那雪意的决斗剑光和绝世兵器之神光而燃亮。

燃亮了他的斗志。

——点着他本已熄灭的希望。

他是谁？

他只是名挑土粪的汉子。

但是一名叱咤过、威风过但后来负伤过、惨败过，而今失意潦倒偷偷退出去江湖而今在寂夜长街里挑大粪的武林人；这人也许是还记得；

许或大家仍认识；他姓雷，名滚。

——雷滚。

从前的雷滚，稳坐“六分半堂”的第六把交椅，坐守“破板门”，六次攻击退意图入侵的大敌，受到总堂主雷损的重用，声势一时无两。

当年的雷滚，一双虎虎生威的大眼，如看人时雷动一般的滚扫过去，说话的声音也似雷声滚滚，一掌一动，虎虎生气，加上他左手使九十三斤、右手舞九十九斤重的“风雨双滚星”，为奇门兵器之最，号称“风雨双煞”威震京华。

可是在“破板门”之一役里，他给“金风细雨楼”楼主在受伤的情况下，以凄艳的刀光轻易击毁，不但毁了他的双滚星锤，还在举手投足间在他面前斩杀了他的兄弟，更击毁了他的信心。

这还不够。

信心大挫的雷滚，痛定思痛，受到极大的震吓，给苏梦枕收揽了去，在重要关节上，背叛了“六分半堂”，以迷魂烟，暗算狄飞惊。（详见《温柔一刀》）

结果更惨一错再错，错得不可收拾，一败涂地，

他给一向看来无缚鸡之力的狄飞惊，一记匕首贯穿胸膛而过。

但出奇的是：

他没有死。

他还活着。

——匕首只穿肠而过，并没有穿过他的心。

他有过人的生命力。

他竟然未死！他居然未死！

他还活着。

活着——但他已不再是雷滚。

他现在肩上挑的已不是“风雨双煞流星夺命锤”而是人人都造弃的渣滓粪便！

他显然活着，但心已死：

雄心已死！

历经了那么多打击、挫败、以及尝过死神刀锋的雷滚。他已无斗志。
往日的志气如故，今已心衰欲死。

他既无脸目存身于“六分半堂”，更不能容于“金风细雨楼”，京城武林，已无他立足之地。

偏生他虽心灰意懒，却又不知怎么，仍不肯离开这多是非、多变迁、多纷繁、多梦幻、多势利、多所争的京华之地。他仍留下来。

却成了个挑大便的潦倒汉。

——往日的风雨流星，今日的午夜留香。

他已不介意。

他信心已失。

信念已然粉碎。

直至今天——

这个月夜里：

他看到飞檐上的决战。

——以及他们的招式和武器。

他看到了两人的决战：这才是真正的战斗。

——只有这种方法才能对付狄飞惊。

倏忽莫测的出手！

他眼睛发了亮，不只为两人的招法与剑法；

而是因孙青霞的“秘密武器”！

——他曾构想过这种武器！

——以“江南霹雳堂”雷家独研的火药，加上实际上统管了“六分半堂”雷家子弟的人才济济，他们绝对能制造得出像在那月下那白衣人以琴为杀人百数十丈外的利器来！虽然，不知道这“武器”叫什么名字，

但他只看了一眼，便永生难忘。

他永远记住。

他矢志、立誓、要在有生之年，制造出这种兵器来！而且还要大量制造！若有那么一天，他必能吐气扬眉。

——那就是他报仇雪恨、光大雷门的时候了！他看到了那武器，就重燃了信心，重新有了希望。尽管他此际肩上挑的是大粪，但他却如同以一双铁肩，担起了整座江湖的命脉，整个武林的经络。

他看见了这一场决斗；

看到了这一件武器。

——他眼里的决斗，不再是一场决斗。

而他心里的武器，却仍是一件武器：

那就是一件可以主宰的、也足以主宰他日武林的武器……他要模仿。

他要制造。

——虽然，他仍不知这“武器”叫什么名字，该叫什么名字。

他只知道，这兵器一旦使出，就有一种“踏破贺兰山缺”，惊天地而泣鬼神的气势。

那像是雷一般密集滚动过。

他喜欢这种气势。

他爱上这种声音。

他觉得这声响杀势，很像当年的他自己！

那有点像是兵中之霸：

枪。

还有炮！

就算连在屋瓦上决战的戚少商和孙青霞二人，也不知道街心有个挑大粪的汉子会有这么大的震荡，这么深刻的想法。连孙青霞也不知道这武器一出，让那挑大粪汉子看了去，日后会对武林、江湖乃至大宋江山天下，会有那么巨大的影响。

——大得足以亡国、杀天下人、毁掉世间一切。他们的决战是一场偶然。他的出手也属无心。

然而世上大事，往往是在偶然中发生的，而生命里最重要的事，也巨常是无心造成的。

可不是吗？

2. 今古几人曾会

世上有一种人：不鸣则已，一鸣惊人；不飞则已，一飞冲天。

他平时不出手，一出手就非凡，就要命，石破天惊。平素的孙青霞，杀性很大，必要时，他杀人决不手软。但他平时绝少使这一招，用这种足以动地惊天的武器。世间也有一类人：是从大大小小的战役里打上来的、站起来、而且还站立不倒的。

他遇上高手就施高明手段，对上低手也无妨，他使的都是平凡手法，总之遇神杀神，遇佛杀佛，但也见魔除魔，逢邪避邪。

凡人遇上他也觉得很对味儿，高人遇上他便知是绝顶高手——那是王小石游戏人间的特色。

戚少商却是那种咬着牙、皱着眉、紧抿着唇、没有好运气的自己创出一条好时运的大道，有志者事竟成——不成也至少会有收获的那种人。

他不求夺目，但最后还是他最好；他要求幸运，不过到底他为自己创造了命运。

今天他的出手，就很非同凡响。

他的剑法更疯狂。

他的剑法招不像孙青霞、冷凌弃的“不要命、只要拼”但却是一种背叛命运的方法。

——一种背弃了自己命运的剑招！

是以，他才挑飞了孙青霞的“错”剑，却乍见敌人已“拔”出了另一件“武器”。

而且，那“武器”发光了：

还“开火了”！

他的反应是：

不退反进。猱近——

出击！

他好像算定孙青霞会亮出这种更可恨的武器来！

所以他也早准备好了应付之法。

可是他应付的方式很“原始”。

他竟用左臂一抡！

右剑直取孙青霞！

他竟不闪/不躲/不避/不退/不缓一缓/不停一停/不稍让一让那“可恨的武器”的锋芒；

他宁牺牲一手，直取对方之命；

他那拈着花的手！

腾腾腾……

火光溅迸。

火星四冒。

一下子，戚少商的手几乎给砸了个稀巴烂，但他的剑已正取门、直刺门面、并在还有比蚊子的体积还隙缝间陡然顿住——

要不然这一“痴”剑就要洞穿孙青霞的印堂。

剑光就溅在孙青霞双眉云间；

不发。

明月当头。
冠盖京华。
——斯人憔悴否？

否。

孙青霞的神情依然是那种故我的飞扬跋扈。眉宇眼色间仿佛在说：——杀了我吧！怎么？你不敢杀？你吹我不胀、你咬我不入、你啃我不下、你骂我不怕、就看你敢不敢一剑把我杀了！（杀了我，不大快人心也是可大快我/你心呢！）——生死有命否？

若有，而今他的性命，就悬于戚少商剑下手中。戚少商理应杀了他——就算他们原无巨恨深讎，但孙青霞至少也毁了戚少商一条手臂。

他以手上的奇特“武器”在几响“腾腾”声中，炸掉戚少商一只手。

谁都不愿独身终老于江湖；何况独臂！

他的一只手已中了孙青霞的毒手。

可是奇怪的是：

戚少商的样子看去，并没有恨。

仿佛也不很痛。

——一臂已碎，岂能不痛！？

十指尚且痛归心，何况一臂！

然而戚少商的神态仿佛依然悠悠着依恋，闲闲着闲情。两人就僵在那里；

凝·立·不·动。

凝·立·对·峙。

戚少商的剑尖，指着孙青霞的眉心。

孙青霞手上的“武器”对准着戚少商的身子。月落。

乌啼。

霜满天。

剑花。

杀戈。京华夜。

悲欢离合事。

阳晴圆缺梦。

命无全美。

退无必好。

鸳鸯不是蝴蝶，狮子遇着神雕；一个战天斗地，莽撞天下，一个创帮立道，独步武林——他们却在此京华月夜，决一死战；

谁胜？

谁负？

三十功名尘与土，

八千里路云和月。

凤凰台上凤凰游，

凤去台空江自流；

——今古、几人、曾会？

天下/无人/识得！

这一战，的确没几人曾会。

——没有几个人能适逢其盛。

但“黑光上人”詹别野肯定是其中之一。

不过他现在却吃了一大惊。

也吓了一大跳。

因为他只看了戚少商与孙青霞的第二剑。

（第三次交手），这大澈大悟大解脱，正要定神留心观看他们的第三剑和第四剑出手，意外发生了：

“呼”一声，一道青龙飞来——

——“夺”地插在他的窗棂上！剑直入木及镗。

剑柄兀自颤动不已。

剑离他面前只三寸，贴近他的鼻端！

——三寸之舌！

他愣住了；

一时，不敢有任何动作，连眼也不眨。

剑在他眼前。决战在远处。

——到底，这是故意？还是恰合？（他们已发现了我在偷看，特意示傲？还是示威？）。

——（说拔剑一拼？还是打击。黑光？）

战？还是逃？

参与？迎战？还是离开？逃亡？

看看在黑洞里兀自舒亮着的一截青锋，詹别野不禁涌上一腔热血，又淹来一阵悚然。不知怎的，他忽然在心头挥过去了，小时候读过一首名画家写的诗：

——破伞孤灯两脚泥，

上街卖符买东西，

路遥偏是归来迟，

战战兢兢怕鬼连。

不幸的是，他现在就是这种心情。

——枉他是一国之师！

可笑的是，他此刻就是这个意思；

——亏他还是武林高手！

他的确不想去面对：这在月夜里以太阳般的光芒决战的大衣雪袍高手！

3. 一时多少豪杰

岁月流止。

时间静止。

——仿佛连月色都凝结成了冰河：

乳色的冰河。

——岁月长河，人生寂寞。

一时多少豪杰。人生如梦，高处不胜寒。

剑锋上的寒意，使孙青霞的喉头炸起。

一粒粒的疙瘩。

（冷啊。）

（原来接近死亡的时候，是那么冰肌寒而澈骨冷的！）可是，孙青霞连眼也不霎。

剑风仍指着他的眉心。

剑风却已侵入了他的心。

但他凝立迎风，望这剑锋。

也望定了指剑的人：

——拼着给毁了一只手也要把握住这刹那空隙之下的戚少商！

他看着随时可以取他性命的剑，还有取他性命的人。在另一头的黑光上人，却也盯住那一把兀自晃动的但无意要取他性命的剑。

他仍在心念疾闪：该逃？还是该挺身？抑或拔起了这把剑——

——拔出了这把剑，是不是就得要面对恩怨和情仇？——不理睬这把剑，是否就可以免去一场杀战之灾或血光之灾？

他却不知道：在不久前，京城曾有一场惊心动魄的决战，张铁树、张烈心、还有方应看以及雷媚，一齐出手猝击王小石，而王小石就用一块砖石，假意打空，都迎向六龙寺围墙外十数丈远的石塔内，把正在塔内偷偷观战其剑想找便宜来擒的白高兴、吴开心、郝阴功、泰感动四人同时杀伤，还震惊了当场的一流高手叶神油。

——王子石那一块随手而发的砖石，它生起的作用，跟今晚清风明月、古都飞檐上戚少商剑挑孙青霞的“错剑”，正打入黑光上人面前的情境，竟又是十分的近似。英雄所见略同。

豪杰意志相同。

——这原就是必有雷同，不属巧合。

戚少商看着自己给轰得七零八落的一只左手，只剩下几缕破布残絮迎风映月飘，飘飘，恍恍。

他看看自己的残肢，奇怪的是：脸上却浮现了一丝残笑。这时出现这么笑意是残忍的。

甚至是残狠心的。

他也是为奇诡又略带冷触的说：“可惜。”

可惜？

可惜什么？

——还是为孙青霞惋惜：终于还是毁于他的剑下？他这句话说得很冷淡。

也很冷酷。

他就说得很含糊，听的人也不很明白。

孙青霞却听明白了，所以他说（也是答）：

“的确可惜。”

他完全同意戚少商的话，但却是由衷的，不是因为对方剑光下而震惊、屈服、附和、求饶。

他的话还没说完：

——我的确不该把自己绝密武器轰在你那一只手上……他说：“你那只手本来就是空的。”

戚少商酷然笑了一下，笑意里没有喜悦，只有孤寂。“我本来就是剩下一只手，”他道，“也只剩了一个人。”孙青霞居然还有点好奇的问：“你那一手做得那么完美，那么细微，居然还能拈起朵花儿——它大概出自四大名捕之首：无情的手掌吧？”

戚少商反而奇道：为什么你视为是他制造的呢？孙青霞坦然道：只有他那么精细唯美的人，才会制作出那么精美得能够拈花拈出了意境的假手。

戚少商喟然道：你便对了，也猜对了，那的确是出自他的手笔。

他的人有风格，连打出来的暗器、办案的手法，也有强烈的风格，没想到连他制造出来的东西，也一样瞒不过别人的眼睛。

孙青霞却安慰似的道：——要不是真的瞒过了，我又何故须把杀手锏全部耗尽在那一只假手上呢！

戚少商感慨的说：但到底还是毁了它精心制作的一只手——他恐怕再没有时间为我多制一只手了。孙青霞道：但毁掉一只假手、总比废掉一只真手的好。戚少商同意：那的确是好多了——你的杀手锏很有毁灭一切的力量，要不是我有这假手挡着，我决追不了你。孙青霞好明白，看来，你早准备接我这一记要害的了。戚少商幽怨的道：你有什么秘密武器，其实我是不知道的。不过我却知道你逼出绝招了，而且也认定你有极为可恨的攻势，留待这一击施展。

孙青霞奇道：我们其实还素昧平生，你却那么了解我？戚少商笑道：我们其实早就交过手了。

孙青霞一愕：几时？

戚少商道：下棋。

孙青霞更说：我没跟你下过棋。

戚少商微笑道：对弈过了，还常下呢！

孙青霞怔了一怔，随既顿悟，恍然道：你指的是……师师？

“对！”戚少商道：我教师师弈棋，她初远不如我，也无章法，后来杀伐凌厉，且大开大合，气势凌厉，我就知道必有高人指点。

后细想领会她的棋艺布阵，从那儿了解了你的心境和手段。

孙青霞这时才舒了一口气，笑道：原来如此，知己知彼，百战百胜，你对我手法早看透了……看来，我输得不冤。戚少商更正道：你没输，我耍诈。按照道理，你先炸掉我一只手，我负痛之下，断不可能还趁隙近得了你身，制得了你。

孙青霞笑了。

很傲。

——傲笑。

他说：方今天下，皆以成败论英雄。今夜，我即便是败了，你也不必来与我圆说，少来安慰我。

戚少商依然坚持：你是着了诈、不是输了招。

孙青霞却舒然道：要你光是以一剑指着我，那还勉强说得过去——可是，你现刻，以一剑制住了我，我的命已在你剑尖之下，随时可取，连偷窥的言无密……现在他大概已换了姓名，号称为“黑光上人”了？也一样让借招使力、藉势飞剑震慑住了……

他倦乏的一笑，反问：

这还不算赢了，当真岂有此理！

4. 量才适性·随缘即兴

他们在高檐、明月下，对话不算响亮，总是平平淡淡的说，冷冷静静的道，侍卫们若非保驾走，以他们过人的功力与听觉，总是可以听得见他们的对白。

原因是：

这两人经一场惊心动魄的决战后，胜者一直要表明他没有取胜，要少也只在说明他胜之不武；败者一直强调他是战败者，绝对是败得很服气。好像是：一个觉得取胜是一种屈辱，一个认为失败是很光荣的事似的。

——可谓：决战惊心，结果好玩。

更好玩的是戚少商还今仍不认为自己已取得胜利——至少，赢得并不光明正大。

“我是从师师的棋艺中，知道你出阵对招，必定犀利，但一旦遇上劲敌，就会先潜而后蛰，再应机一翔直入九天之上！我见你在战斗中，忽止攻势，改作用手操，知道你是必伏乃翔的以退为进之法，更可怕的攻击力必接踵而来，是以，我才养精蓄锐，以残肢挡你一击，趁机操进，乘隙偷袭。你的战略先要露了才致落下风，我不算凭实力赢你。”

孙青霞的头立时摇得拨浪鼓似的，哈哈笑道：谁说阵法韬略，不可取？谁言取敌夺城，不能攻心？要这样也不算赢得漂亮，那么孙子孙臆诸葛孔明的种种威武事迹，却成了笑话了。

然后他也正色道：我的几手动作，俗称“甩手操”实误，因这动作不仅包含初学者为了甩操之形式而已。同时还是心、肝、脾、肺、胃，连同脚、头、颈、肩、腰一齐并用，精、气、不偷外远要附近周围的空气之神精神一齐发出，说来还是应称之为华陀所创造的五禽戏中的入门动作、皮毛招式较为妥当。但你对应我这几下舒身宁神定气化精的粗疏动作以佛家今念力气功。已到了凡属有指，皆是虚妄。大家无形。大道至简。随意呼息，皆成大法，已臻佛道两家要修精华，境地，不必意守丹田，不用修大小周天，这非人人均可修得，我这种意马心猿的人，更修不得，所以只有佩服二字说得。

虽然守护皇帝的高手已退走，但仍有一人在听。

偷听的人绝对是高手。

他早已听得汗涔涔下。

冷汗。

——他竟连汗水也是黑色的。

他一流汗，谁都可以看得出他曾淌过汗来。

因为汗水必在他身上创出黑洞。

不止流汗，泪也一样。——却不知道血又如何？难道他流的也是“黑血”么？不过流汗总比流泪好，流泪也远比流血好。

可不是吗？

只听孙青霞傲然道：“我不是因为要你不杀我才说这种话。我绝少跟人谈‘佩服’两个字。——对上一次，是跟八无先生说的。”

戚少商眼中已隐有笑意：“温八无？”

孙青霞说起听到这名字，眼里也升起了暖意：“不是他还有谁！”

戚少商倏然收了剑。

一收剑，剑已回到鞘中。

——不是像没出过剑，而是他收了剑之后，剑仿佛仍在月下、檐上、孙青霞的眉心前，青澄澄、绿惨惨、亮莹莹的横在那儿，从不可一世一直到不可七世似的，要存在的，要亘古的，要不朽了的。

剑收了，剑意还在。

好一把剑。

——好一名剑手！

孙青霞哭了。

一哭，他就不傲了。

而且，也许在这样诡异的月色下和古老的高檐上之故了，他跟戚少商相似之处，像是愈来愈多，也愈来愈像了。尤其是当孙青霞冷酷的脸容开始有了些微笑意的时候。同样，在戚少商寂寞的眼色里升起了一股小火般的暖意之际，这感觉就更强烈了、浓郁了。

“你认识他？”

“八无先生？”戚少商眼里的暖意可更甚了，“我当然认得他，他是个好人。”

“他也是个妙人。”

孙青霞脸上的笑意也更盛了。

“他更是个奸的好人；”戚少商补充道，“一个在险恶江湖上厮混，要是只人好而不够奸，那是件坏事。”

“至少，对自己而言，不是件好事。”孙青霞常也同意，“当不了一个奸的好人，最少也得做一个忠的坏人。”

“都一样，”戚少商说，“我觉得你就是一个忠的坏人。”

孙青霞道：“而你就是一个奸的好人。”

戚少商道：“你要是不够忠，就不会因为我一只手拈着花便相信了那是一只真的手。”

孙青霞道：“你如果够奸，就不会收回你这一剑——你本就没意思要杀我吧？”

戚少商道：“我为什么要杀你？所有有关你奸杀女子的案件，我研究过，只怕不见得是你所为；但你所有刺杀贪官污吏、土豪劣绅的案子，他们的确都恶贯满盈。——我为什么要杀你？”

孙青霞啧啧地道：“那你还是太忠了，不够奸，难怪在你最孤绝的时候：就是要出剑杀人之际，也好像拈着花就要微笑的样子。”

戚少商高声笑道：“我拈花微笑？孙先生可是惹草也微笑哪——奸杀案等与阁下不一定有关，但阁下风流快活事倒也不少，当真是无论拈花惹草都微笑！以阁下武艺超群，傲骨英风，又何必与俗世纠纷厮混度日，消磨壮志！”

孙青霞笑道：“好说好说。一我亦英雄。我可不想牺牲小我，我是大我，天大地大我最大：因为若是没有了我，什么天和地全都没了，所以有我无他，舍我其谁也！二我不想当英雄。当英雄太辛苦，我这人孤傲、好色、不容多友，更懒得成群结伙，又不得人缘，故不想也不能当英雄。三我不相信英雄。说英雄、谁是英雄？诸葛亮太文，张翼德太武，曹阿瞞太奸，楚霸王太莽，韩信太器，刘邦太流氓气，李世民求好心切，赵匡胤太好运气——我算个啥？谁都不是英雄，我也不是，况且，要出英雄的地方，就是乱世，我只要适世而独立，独好女色。趁自己精力过剩之际，跟世间美丽漂亮的女子玩玩多好，

乐乐多有意思！既不伤人，又能娱己，何乐而不为之哉！”

戚少商冷笑道：“孙兄风流，早有闻名。所谓唯大英雄能本色，是真名士自风流也。只是风流归风流，孙兄大好身手，大好前程，大好抱负，就如此为沉迷世间女子而尽付流水，岂不憾哉！”

孙青霞赫赫笑道：“你不杀我，大概是要劝我这些话吧？你的好意，我是心领了。我生平抱负，就是好好抱一抱我心爱的女子，多亲近亲近认为美丽的女人。吾愿足矣。你别笑我没志气，我跟你不一样。戚兄，坦白说，我认为你老是家事国事天下事，全背上肩；风声雨声读书声，全肩上身，那也只是苦了自己。人生在世，百年荏苒，弹指即过，瞬息便逝，又何必这般营营役役、凄凄惶惶？东风吹醒英雄梦，不是咸阳是洛阳，何必自苦若此！不如收拾心情，好享受人生，快活过一生，自在一辈子！”

戚少商笑道：“你这是：成败起落不关心，悲欢离合好心情！我羡慕你。但我认为人出来走这一遭，总得有些责任要负，有些事要作出交待，有些贡献要留下来。我是敢为天下先，不怕排名后！”

孙青霞也笑了：“好，你辛苦你的，我自在我的。我也佩服你。这是我今晚第二次说佩服的话儿。我的管叫做：随缘即兴；你呢？也望尊驾能量才适性的好了！”

戚少商呵呵笑道：“沧海横流，方显英雄本色。”

孙青霞也大笑道：“剑试天下，何惧成败起伏！”

两人击掌而笑，笑声里，就像那笑意和眼色一样，同样透露着一个愈来愈明显、浓烈的讯息：

——那是什么？

5. 自求快活·不寻烦恼

两人相视而笑，戚少商忽把笑容一敛，庄重地道：“我不杀你，是因为我觉得你今晚也无意要杀我。”

孙青霞道：“若我不想杀你，又何必动用那么重的武器？”

戚少商道：“我有一个看法，你若不便，可以不必回答。”

孙青霞只闲笑道：“你说，我听。”

戚少商道：“你给神枪会大口孙家逐出山东，甚至遭受追杀，便是因为你不肯跟孙家主流派系的人物利用秘密武器，搞独霸天下、统管武林的把式。然而，你原在‘神枪会’里是极重要也相当杰出的人物，所以，你一定也掌握了相当重大的机密，他们才会派人追杀你于江湖，并且到处传达流言，毁坏你的名誉。”

孙青霞有点笑不出了。

戚少商道：“以你为人，也不能做任何出卖‘神枪会’的机密，但又不忍见武林同道，在毫无防范之下给大口孙家的人打得抬不起头、回不了气、还不了手，所以，你今晚就利用我这一决战，趁此公布这种秘密武器，让我传出去，让世人知晓，以作防患。”

孙青霞简直笑不出了。

戚少商用手指了指在炸毁掉的半截衫袖近肩臂处，那是一道斜斜的剑口子，割开了布絮，道：“你在动手第三招时，已用‘飞纵剑气’悄悄割破了我的袖子，从你那儿，一定已发现我这手是假的，但你仍使出重武器作攻击，显然是故意的：明知伤不了我，还要发动，必有所图——所以，你今晚旨在杀我，而是要我以金风细雨楼楼主之便，把这‘神枪会’的机密迅速传达开去。”

孙青霞完全笑不出了。

戚少商道：“不过，你也不可太忧虑。据我所知，‘自在门’的诸葛先生已研创出一种兵器，尽管火力没那么猛烈，但施用时更快捷方便，一旦能够广为推动、妥为使用，说不定早已能克制住孙家这要命武器、杀伤力奇巨的绝活儿！”

孙青霞不笑了。

戚少商衷诚地道：“无论如何，我都谢谢你告诉我这些，让我知道这事，和使我亲历了这武器的威力。你不是来杀我的，所以我才不会要你的命。”

孙青霞道：“我现在也明白了。”

戚少商道：“明白什么？”

孙青霞道：“你也不是要来教训我和捉拿我的，你是来劝我莫要为女色误了一世。”

戚少商道：“不过，现在我才较了解你：原来你并非像传说中那般好色，而是太重视儿女之情，精力又太充沛了，而自负又过高，所以才会受俗世群小围剿，成了自绝于江湖是非的奇侠。”

孙青霞倒是诧异：“你怎会了解我这些？说到头来，我确好女色，我的确是个色魔！”

戚少商道：“仅仅是好女色的人绝使不出如此出尘的剑法。”

孙青霞默然。

好半晌，他才说：“我现在也渐渐明白你了。”

戚少商道：“哦？”

孙青霞道：“我初以为你好权重虚荣，现在才晓得，你只重名誉、有责任感，所以才会每自灰烬中重建华夏，在挫折中建立大信。”

戚少商笑道：“你从何而知？我们交往何太浅也！”

孙青霞也以戚少商刚才的声调，道：“因为重权欲的人绝对使不出如此孤高的剑法。”

戚少商也沉默了下来。

孙青霞眯着眼问：“你很有名，也是红人，明知很多人都关心你，为什么你不让人分享你的孤独和寂寞？”

戚少商慧黠的反问：“你呢？”

孙青霞豁然的笑了笑：“因为真正孤独和寂寞的人，怕给人当作一种热闹，热闹一番之后，又把他们给遗忘了。”

“对，”戚少商说，“到底，留下来的只是孤独和寂寞——而热闹过后的孤独与寂寞，更加寂寞孤独。”

孙青霞哈哈大笑：“所以我好色。人生玩玩就算了吧，一时快活便神仙。”

戚少商也呵呵笑道：“因此我重权。大权在握，大有可为，若无可为，要放便放又如何！”孙青霞嘻嘻笑道：“要放便放？那岂不是跟放屁一样？”

戚少商道：“权是虚，名是幻，我是实，跟放屁本就没两样！”

孙青霞拊掌大笑：“只不过，就算是屁，说放就放，也不易办到！”

戚少商道：“自寻快活，不寻烦恼；好聚好散，自由自在。”

孙青霞呼应道：“知错能改，善莫大焉；知错不改，善就是恶！”

戚少商拊掌道：“宁作不通，勿作庸庸；宁可不屑，不作愚忠。”

这句话甚对孙青霞心脾，于是他也长吟道：

“宁试刀锋，不屑跟风；宁可装疯，不为不公。”他们在明月下这样对答。

他们于飞檐上如此吟哦。

——还在剑影刀光、舍死忘生中决战。

而今？

平常是道，手挥目送；

平安是福，请放轻松。

可是，有一人来得决不轻松。

但他还是上来？

走在古老的飞檐之上，他们显得衷衷诚诚，也战战兢兢。月亮当头照，却照不出他的影子。

——因为他比他的影子更黑。

仿佛，他就是个“与影子搏斗”，“比夜色淡脸”的妖魅，而不是一个完整的人。他一步一步的走上来，既不蹒跚，也不吃力，但也非健步如飞、身轻似燕。

他完全不施展轻功，但走在这古旧残破的瓦檐上，亦如履平地。

他走得步步为营。

他并不气势雄，也非一步一惊心，他是潜藏不露，不炫不敛。

他双手捧着一物：

暗青。

暗青是颜色：是在今晚已渐偏西的月华下所照出来的色泽，而不是“暗

青子”。

——“暗青子”在武林中，却是“暗器”的意思。他毕恭毕敬捧在双手小臂上的，当然不是“暗青子”，而是一把暗青色的剑：

那是原来孙青霞的剑，因给戚少商一剑格飞，直钉入他眼前窗棂木条子里的那把青芒侵其眉睫、浸其心脉的剑！——一把白道上斥之为“淫魔剑”，黑道上谑之为“淫情剑”，剑主号之为“朝天剑”，然实则只有一字之名：“错”——这样的一把剑。

本来剑已脱手。

而今有人把它拾回，而且捧了上来。

持剑上来的人，当然就是自观这一战的黑光上人：詹别野！

——他不是曾受这一剑之惊么！

他还上来这古飞檐上作什么？

6. 路遥幽梦难禁

“我是上来还剑的。”

詹别野走到二人身前，看看戚少商（和他手上亮如雪玉的剑），然后向孙青霞奉上了他的剑。

剑一遇上了他的主人，好像给激发了灵力，发出了“挫挫”的微响，还微微嗡动着暗青的杀芒，又似一只活着的野兽什么的在他手里咻咻喘息。

“黑光上人，素仰大名，”戚少商抱拳笑道，“幸好你上来还这把剑，要不然，我这位朋友可要见怪了，我可赔不起他的剑。”

黑光上人道：“这话说谦了。你既把这一剑飞了给我，就不怕我夺得了走，二不怕剑收不回来。”

孙青霞接过了剑，而且还爱惜地审视他的剑，眼里精芒大露。

那把剑也愈尔青芒大显：仿佛它也是在看着他的主人——至少它知晓它的主人正在看着它，爱惜着它。

它和它的主人一样的骄傲。

一般的锋芒毕露。

锋，且锐。

黑光上人看着孙青霞手上的剑，他当然也看出来：这剑在他手上跟在孙青霞手里光芒大不一样。

所以他很有点羡慕的说：“这是把好剑。”孙青霞冷峻的盯着他，道：“既是好剑，为何不索性要了它。”

黑光上人道：“就是因为是好剑，我才不配拥有它。”孙青霞看着自己的剑，感喟的道：“这把剑，原名‘错’……”

忽尔，手腕一掣，精光一闪，剑尖已向着黑光上人咽喉不到一尺之遥，冷冷地道：“你不该再让我拿住这把剑……从我执此剑的第一天起，我就准备错到底了。”

黑光上人居然不闪、不躲、不避、而且连眼也不眨，只看着敌手的剑尖、剑锋和剑，一字一句的道：

“你要杀我？”

他说话像是在叫，在吼，在咆哮——尽管在他的语调并无敌意、甚至十分礼貌的时候都依样的在嘶声呐喊似的。孙青霞的眼神像一口冰锈的寒钉，要集中一道，随剑光钉入黑光上人的咽喉里一般：

“你说吧？我这把剑已错了很多次，我也做错过很多事——我不在乎再错一次。”

黑光上人苦笑道：“也许，我把剑端上来是做错了，也走错在先了。”

孙青霞冷然道：“你是蔡京一伙的人。”

黑光上人道：“我不能不承认。”

孙青霞冷酷地道：“我曾两次行刺过蔡京。”

黑光上人道：“但你功败垂成。”

孙青霞道：“其中一次，是因为你阻挠。”

黑光上人：“我身在蔡府，食君之禄，不得不分君之忧。”孙青霞：“可是助纣为虐，比亲手害人更卑劣。”黑光上人：“我只是个道人，能作什么？难免身不由己。”孙青霞：“亏你还是个修道之士，不作半个神仙，不养性修心，却对世间诸般欲求，无一能舍——你这算什么道！？”黑光上人：“我